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 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 學生支援組工作計劃

工作計劃小組

科主任 / 組長：

擬寫者：

組員名單：

伍家寶
伍家寶
林小賢
譚宛維
阮灝穎
林周翰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
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
學生支援組工作計劃

一. 總目標

- 1.1 以「全校參與」模式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致力建立共融文化。
- 1.2 制定有效的校本輔導策略，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支援服務。
- 1.3 加強教師在特殊教育方面的專業發展。

二. 本校現況

1 有利條件

- 1.1 本校積極尋找社區資源，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
- 1.2 本校有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為情緒、行為及學習上有困難的學童提供教育心理服務。
- 1.3 本校設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及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教師，有助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1.4 本校獲教育局提供「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

2 面對困難

- 2.1 學生的背景不同，有本地學生、新來港學童及非華語學生，當中不少學生需要特殊照顧。
- 2.2 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家長支援較弱，家長在家庭照顧和學習上的指導和支援較少。
- 2.3 校舍的課室及活動場地不足。

三. 簡列上學年的回饋與跟進：

1. 優化「一頁檔案」安排，不在課室作公開展示，讓學生在檔案中能盡抒己見。另外，建議下年度優化「一頁檔案」設計，加入班主任評語，強化班主任與學生間的聯繫，希望藉此能讓班主任更了解學生，幫助學生了解自己，協助他們建立正面的自我形象及發展個人強項。
2. 檢視問卷數據，根據學生的個人特質需要而挑選適合的小組

四. 本年度工作目標：

- 1.1 善用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津貼，為非華語學生安排支援服務。
- 1.2 透過推行小組訓練，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
- 1.3 安排教師專業進修。

五 施行計劃

關注事項二：培養學生持守正面價值觀，深化校園正向文化。

項次	項目/策略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時間表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1	2.2.1 參與不同的支援計劃，幫助學生了解自己，協助他們建立正面的自我形象及發展個人強項。 ◆ P.1-P.6學生填寫「一頁檔案」	◆ 80%學生認同一頁檔案有助了解自己的個人特質。 ◆ 學生透過不同的支援計劃，發展個人強項，提升他們的自信心。	◆ 校本學生問卷 ◆ 觀察 ◆ 學生訪談	◆ 全學年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班主任	/

六 組本重點發展項目

目標 1: 引進外界支援，加強對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的第一層支援。					
項目/策略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時間表	負責人	所需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外界支援計劃，加強對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的第一層支援。 ◆ AIM Projec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的教師認同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上課表現有改善。 ◆ 參加計劃的學生的社交及情緒控制能力有所改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問卷 ◆ 學生訪談 ◆ 家長訪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間機構支援

六 恆常工作

項次	工作 / 策略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1.1	<p>◆ 加強言語治療服務計劃</p> <p>目的： 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評估及適切的言語治療計劃</p> <p>策略舉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評估及治療 ◆ 個別及小組訓練 ◆ 個案會議 ◆ 言語治療課教師觀課 ◆ 中文科協作教學 ◆ 家長面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言語治療師 ◆ 各位班主任 ◆ 中文科任老師 ◆ 教學助理 	◆ 全學年	◆ 外聘服務機構
1.2	<p>◆ 校本教育心理服務</p> <p>目的： 為情緒、行為及學習上有困難的學童提供教育心理服務，並進行評估及診斷，同時亦為小一的學生進行及早識別</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個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評估及跟進輔導，包括校內轉介、及早識別計劃的個案 ◆ 撰寫個案評估報告、家長評估摘要、個案跟進建議、與外間機構轉介文件 (如衛生署、兒童精神科) ◆ 透過個案研討，與老師、輔導人員協作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校本教育心理學家 ◆ 輔導主任 ◆ 班主任 ◆ 有關科任老師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本教育心理服務 ◆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

	<p>行針對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的輔導課程和教學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約見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家長，匯報評估結果及商討跟進建議 			
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一及早識別計劃 <p>目的： 及早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以便為他們提供適時的支援</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有需要的 P.1 學生進行評估及作出適切的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班主任 教育心理學家 輔導主任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
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個別學習計劃(IEP) <p>目的： 為需要第三層支援級別的學生訂立適合的個別學習計劃(IEP)</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需要第三層支援級別的學生訂立適合的個別學習計劃(IEP) 召集科任老師、家長、輔導主任及校本教育心理學家進行有關學生的個案會議，了解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並為學生設計適合的個別化計劃，在行為、情緒及專注等方面訂定短期和長期目標。 調適課程及評估方式，配合學生的需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班主任 教育心理學家 輔導主任 負責老師 科任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	<p>新來港學童服務</p> <p>目的: 為來港不足一年並符合接受新來港資格的學童提供服務</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統計及申報本校新來港學童名單 ◆ 新來港學童的戶外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機構導師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聘機構
1.6	<p>課後校本學習支援計劃 (區本計劃)</p> <p>目的: 為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學生提供各類的支援服務</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劃內容: 透過合作機構向教育局申請撥款資助, 以舉辦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 計劃包括功課輔導課及 3 組學習支援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教師 ◆ 外聘服務機構負責人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1.7	<p>託管服務</p> <p>目的: 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課後功課指導</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 P.1-P.6 學生提供功課輔導服務, 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及培養責任感 ◆ 時間: 上學日的星期一至五放學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教師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間機構贊助
1.8	<p>外購服務 - 非華語學童社交溝通小組</p> <p>目的: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提供社交溝通小組, 學習社交溝通技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服務機構負責人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聘協辦機構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提供小組 ◆ 為學生開設個人檔案及學生接受服務紀錄 ◆ 每組挑選6至8人接受訓練，由校外導師負責教授 			
1.9	<p>外購服務 – 學習支援小組</p> <p>目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小組訓練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特殊學習困難的學生提供讀寫小組/執筆小組 ◆ 為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的學生提供專注力小組/執行功能小組 ◆ 為自閉症的學生提供情緒管理小組 ◆ 每組挑選 6 至 8 人接受訓練，由校外導師負責教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服務機構負責人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聘協辦機構
1.10	<p>測考及功課調適</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測考及功課調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班主任 ◆ 科任老師 ◆ 教學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1.11	<p>學科輔導班</p> <p>為成績稍遜學生提供主科課後小組輔導，輔助學生追上同級同學的學習水平。</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不同年級的需要，開設學科輔導班 ◆ 分析學生測考成績，安排成績稍遜的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教師 ◆ 輔導班教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p>生加入學科輔導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組挑選8人接受課後輔導，由校內教師負責教授 ◆ 輔導班教師需按學生程度編定有關課程，並製作合適的教材 			
1.12	<p>學科陽光班</p> <p>為學科學習能力較高學生提供主科課後小組指導，提升同學的學習水平。</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不同年級的需要，開設陽光班 ◆ 每組挑選12人接受指導，由校內教師負責教授 ◆ 陽光班教師需按學生程度編定有關課程，並製作合適的教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教師 ◆ 陽光班教師 	◆ 全學年	◆ /
1.13	<p>校外資助項目</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需要學生申請校外資助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全學年	◆ /
1.14	<p>教學助理入班支援</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排教學助理入班，支援學生學習 ◆ 與主科教師溝通，瞭解課堂常規、主科學習進度、教材安排、學生的學習及情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 全學年	◆ /
1.15	<p>共融活動</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學生安排最少兩次共融活動 ◆ 為家長安排最少一次共融活動 ◆ 安排最少一次親子共融活動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全學年	◆ 外聘協辦機構

1.16	<p>全校學生輔導名單</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全校學生所接受的支援服務製作全校學生輔導名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 全學年	◆ /
1.17	<p>學生支援紀錄表</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錄有特殊教育需要類別(SEN)的學生支援紀錄表 ◆ 根據紀錄表，派發學生支援摘要予家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 全學年	◆ /
1.18	<p>特殊教育資訊系統(SEMIS)資料輸入</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得家長同意後，於特殊教育資訊系統(SEMIS)輸入有特殊教育需要類別(SEN)的學生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全學年	◆ /
1.19	<p>學習程度測量卷(LAMK 卷)</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有需要的學生安排考「學習程度測量卷」，評定中英數科目等級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 6/2025-8/2025	◆ /
1.20	<p>教師專業發展</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動教師進修與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全校教師 	◆ 全學年	◆ 外聘協辦機構
1.21	<p>非華語學生中文學與教事宜</p> <p>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理全校非華語學生名單 ◆ 為全校非華語學生進行前測 ◆ 擬寫改善非華語學生中文學與教計劃及報告 ◆ 安排學習小組予非華語學生參加，以提高其中文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教學助理 	◆ 全學年	◆ 外聘協辦機構

八 財政安排

(A) 可用資源：

	項目	金額
1.	學習支援津貼（預計）	\$726,042.25
2.	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預計）	\$165,215.61
3.	加強言語治療津貼（預計）	\$111,720.60
4.	校本新來港學童支援津貼（預計）	\$388,750.52
5.	改善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津貼（預計）	\$1,735,767.76
	總計：	\$3,127,496.74

(B) 財政預算：

	項目	內容	預計開支
	學習支援津貼	合約老師 教學助理 教育講座 外購學習支援小組	\$700,000.00
	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	教學助理 外購學習支援小組	\$80,000.00
	加強言語治療津貼	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110,000.00
	校本新來港學童支援津貼	教學助理 外購參觀服務 外購學習支援小組	\$50,000.00
	改善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津貼	合約老師 教學助理 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用教具、教材等	\$1,000,000.00
		總計：	\$1,940,000.00